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东华能源”)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0日以通讯方式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1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长卢根旺先生主持,达到法定人数,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的监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变化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持有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完成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天盛港务将成为公司关联方。截至会议召开日,公司为天盛港务担保总额为8.3亿元,担保余额为5.94亿元。

由于天盛港务向银行借款尚未到期,为不影响天盛港务正常业务运营及发展,公司拟继续为天盛港务提供担保。因此,该担保余额将被动形成本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企业暨关联方提供担保,其业务实质为公司对原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原有担保的延续。

被担保人财务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可控,担保风险较小。后续新增担保,公司拟按照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天盛港务股权比例为其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二、《关于天盛港务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持有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完成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天盛港务将成为公司关联方。预计公司与其将产生关联交易,交易内容包括公司向其采购或销售丙烷、丁烷等。该关联交易事项自本次审议通过生效后12个月内,预计发生的交易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2日